

附件2

2025年度中央财政林业专项资

项目名称	中央资金（2025年度）				省级资金（2025年度		
	省级安排 下达金额 ①	已到位 金额②	实际支出 金额③	实际支出率 ④=③/①	省级安排 下达金额 ①	已到位 金额②	实际支出 金额③
总计							
1.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恢复保护资金							
国家公园支出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							
湿地保护修复补助							
国家重点动植物保护支出	15	15	0	0.00%			
古树名木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补助	1026.76	1026.76	966.39	94.12%			
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	2864.64	2864.64	2798.3	97.68%			
森林修复	121.25	121.25	0	0.00%			
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							
北斗应用服务							
国有林场保运转	107	107	0	0.00%			
2.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造林补助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补助）							

油茶发展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							
森林防火补助	25	25	14.14	56.56%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125	125	75.998	60.80%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互花米草)							
林草科技推广示范补助							
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林草湿荒综合监测	20.55	20.55	0	0.00%			

[illegible]

附件3-1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

(2025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年度资金总额：	4134.6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下达及时性		
			拨付合规性	按财政国库管	
			使用规范性	对	
			执行准确性	按《福建省省级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项目数量（个）		
			湿地保护恢复与补偿项目数量（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拯救物种种数（个）
			疫源疫病监测站点（个）
			林草系统管理的古树和名木开展抢救复壮数量（株）
			国有林管护面积（含国家公园）（万亩）
			其中：国家级公益林
			天然商品林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面积（不含国家公园）（万亩）
			其中：国家级公益林
			天然商品林
			森林修复(含森林可持续经营)面积（万亩）
			其中，森林可持续经营（万亩）
		质量指标	林草系统管理的古树和名木抢救复壮合格率（%）
			天然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森林资源管护责任落实率（%）
			森林保护修复补助兑现率（%）
		时效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能力提升当期任务完成率（%）
			湿地保护恢复与补偿当期任务完成率（%）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当期任务完成率（%）
		成本指标	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标准（元/亩）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社会效益指标	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和管理能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有林区（林场）社会稳定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资金区域绩效自评表

年度)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100%)	
3764.69	91.05%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分配补偿资金.		
已分解下达		
理制度有关规定拨付，财政与林业局联合发文下拨		
资金实行专项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以上财政林业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执行。		
下达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13		
≥2		

≥35		
≥20		
≥85		
≥630.71	8.296	
≥328.21	1.96	
≥302.5	6.337	
≥4652.27	208.7	
≥1683.84	51.99	
≥2968.43	166.7	
≥30.03	0.4	
≥7.84		
≥90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100	100.00	
100	100.00	
≥90		
≥90		
100	100.00	
16	16.00	
明显	明显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稳定	稳定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85	90.00	

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附件3-3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2025

转移支付名称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年度资金总额：	169.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下达及时性	上	
			拨付合规性	按财政国库管	
			使用规范性	对	
			执行准确性	按《福建省省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及时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总体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油茶新造面积（万亩）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万亩）
			造林面积（万亩）
			森林质量提升面积（万亩）
			松材线虫病防治面积（万亩）
			互花米草防治面积（万亩）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和国家林草种质资源库当年任务面积（万亩）
			林木良种苗木培育数量（万株）
			林草科技推广项目数量（项）
			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样地数量（个）
			全国性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图斑监测数量（个）
		质量指标	油茶新造成活率（%）
			低产低效林改造油茶存活率（%）
			油茶良种使用率（%）
			造林面积合格率(%)
			森林质量提升面积合格率(%)
			松材线虫病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
		时效指标	油茶新造当期任务完成率（%）
			油茶改造当期任务完成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森林质量提升当期任务完成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成效
			森林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对地区油茶产业发展可持续性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涉及职工和周边群众满意度（%）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资金区域绩效自评表

年度)

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财政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资金使用单位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 (B/A×100%)	
90.14	53.16%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科学合理分配资金		
上级资金下达及时成果验收后及时拨付		
理制度有关规定拨付，财政与林业局联合发文下拨		
资金实行专项管理，确保资金专款专用		
《以上财政林业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执行		
下达绩效目标, 加强绩效目标的刚性约束		
履行上级文件要求及上级会议精神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0.9		

≥2.6		
≥11.5		
≥16.5		
≥74	0.4	
≥13.482		
≥4.6		
≥1879		
≥48		
≥1300		
≥10000	223	
≥85		
≥90		
100		
≥85	85.00	无资金下达
≥85	85.00	无资金下达
≥70	70.00	
≥90		
≥90		
≥85	85.00	无资金下达
≥85	85.00	无资金下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明显		
≥85	85.00	

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